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1月13日，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以书面、通讯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11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宝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27日